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基于个人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基于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韩斌

张博

黄震

韩斌

张博

黄震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6日

